

首提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 中央一号文件这样点题

新华社北京2月23日电 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23日发布。“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在历年中央一号文件中被首次提出。

文件指出,以科技创新引领先进生产要素集聚,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这是当前抓好“三农”工作的关键之举,也是我国实现从农业大国迈向农业强国的必答题。

农业新质生产力,科技要打头阵——

去年,我国粮食产量首次突破1.4万亿斤,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断提升,这其中,单产提升对增产的贡献率达到八成,科技功不可没。南京农业大学教授朱晶认为,要在较高基础上继续实现稳产增产,重心要放到单产提升上,因地因作物全力推进良田、良种、良技、良机融合,提高技术到位率,带动粮食大面积增产。

智能化大棚里育苗、植保无人机施肥、科技特派员下乡……春耕时节,

科技“焕”新,好一派希望的田野景象。

从良种到良机,再到良技,今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提出“瞄准加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快攻克一批突破性品种”“加快国产先进适用农机装备等研发应用”“支持发展智慧农业,拓展人工智能、数据、低空等技术应用场景”……这些靶向精准的“点题”,找准了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的突破口,也凸显破题、答题的紧迫性。

农业新质生产力,绿色是底色——

节水农业、旱作农业、粮食机收减损、适度加工和科学存储等科技发展,将推动农业在集约节约利用上迈出更新步伐;加强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从源头上强化食品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将为我们带来更绿色更健康的食品。

农业新质生产力,必须有“钱景”——

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中之重。这些年,各地乡村特色产业各展其长。在水网纵横交织的湖南汉寿,生态化养殖甲鱼带来高收益;在气候温暖湿润的浙江黄岩,蜜橘加速“裂变”提高经济附加值;在光、热、水资源丰富的河南项城,芝麻产业链条不断延伸助农增收……这其中,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性凸显。

今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推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打造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同时强调完善联农带农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推进乡村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开展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提升乡村旅游特色化、精品化、规范化水平。

可以想见,农业新质生产力的发展将培育更多乡村新产业新业态,让古老的农耕文明、山清水秀的田园风光与农业农村现代化相融合,既承载更多人休闲观光的需求,也打开和美乡村的新“钱景”。

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审稿 拟增加规定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审稿24日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这样规定进一步突出了法治的保障作用。

2024年12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对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进行了初次审议。随后,法律草案广泛征求社会意见。从常委会审议和征求意见情况看,各方面对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高度认同,对草案充分肯定,普遍认为:草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关

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大方针、政策和举措上升为法律规范,对于全社会稳定预期、振奋信心、凝聚力量,激发民营经济发展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民营经济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的重要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尽快审议出台。

有的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地方、企业、社会公众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建议进一步突出法治的保障作用,充实完善相关内容。对此草案二审稿中增加规定:一是,根据立法法的规定,与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属于审判、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解释,不溯及既往,但为了更好地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

组织的权利和利益而作的特别规定除外;二是,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门联合检查范围;三是,任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向民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不得实施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罚款,不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

此外,草案二审稿还增加规定,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定期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情况。有关行业协会商会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发挥协调和自律作用,及时反映行业诉求,为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提供信息咨询、宣传培训、市场拓展、权益保护、纠纷处理等方面的服务。

我国拟修法促进民航业高质量发展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记者 周圆)民用航空法修订草案24日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初次审议,旨在维护国家的领空主权和民用航空权利,保障民用航空活动安全、有序进行,保护民用航空活动当事人各方的合法权益,促进民用航空事业高质量发展。

民用航空法是规范民用航空活动的基础性法律。修订草案共15章255条,对现行民用航空法作了较为全面的修改完善。

主要修改内容包括强化民用航空活动安全保障,拟授予机长在特殊情况下采取必要处置措施的权力,以列举方式对擅自开启航空器应急舱门、

在航空器内寻衅滋事,以及散布关于民用航空安全的谣言等扰乱民用航空运输秩序的行为作了明确禁止性规定;进一步加强民用机场保护,明确要求民用机场具备对无人驾驶航空器的防范和处置能力;完善公共航空运输企业和经营性通用航空企业准入条件。

修订草案主要内容还包括促进通用航空和低空经济发展,明确国家鼓励发展通用航空,加快构建通用航空基础设施网络;拓展通用航空业务范围,允许通用航空企业从事部分定期运输业务;促进通用机场发展,在“民用机场”一章中专设“通用机场”一节,对国家统筹运输

机场和通用机场协调发展等作了规定;保障低空经济发展对空域利用的合理需求。

此外,修订草案还加强对旅客权益的保护,在“公共航空运输”一章中专设“旅客权益保护”一节,对航班延误或者取消时及时发布信息通告并做好旅客服务工作等作了明确规定;完善涉外法律关系制度设计,强化与相关国际规则的对接融通;强化对民用航空活动的监督管理,增加“监督管理”一章;严格法律责任,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

据了解,现行民用航空法自1996年3月1日起施行,此后曾6次修改过部分条款。

我国海洋经济总量 首次突破10万亿元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记者 王立彬)统计数据显示,2024年我国海洋经济强劲发展,经济总量首次突破10万亿元。

自然资源部海洋战略规划与经济司24日发布《2024年中国海洋经济统计公报》显示,初步核算,2024年全国海洋生产总值达105438亿元,较上年增长5.9%,呈现强劲发展势头。

数据显示,海洋制造业增加值占海洋生产总值比重超三成。海洋船舶工业方面,以修正总吨计的新承接海船订单量、海船完工量和手持海船订单量国际市场份额首次全部超过50%。

海洋服务业对海洋经济带动作用显著。2024年,海洋服务业增加值占海洋生产总值比重为59.6%。海洋旅游市场持续升温,邮轮旅游热度高涨。

海上风电逐步进入规模化、集群化发展新阶段,全年海上风电发电量同比增长近30%。亚洲首个工业级海上风电制氢示范项目在广东珠海实现稳定产氢,我国首台超100千瓦气动式海浪发电装备“华清号”成功下水,兆瓦级潮流能发电机组“奋进号”累计并网发电量超450万千瓦时。

根据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中国科学院、国家能源局六部门近日出台的《关于推动海洋能规模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力争到2030年,海洋能装机规模达到40万千瓦。

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新增审批用海用岛项目4123个、面积26.3万公顷,项目涉及投资额1072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0.0%、6.9%和12.3%,有效保障了海上油气、风电等重大项目用海用岛需求。

药品追溯码 归集超200亿条 买药更安心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记者 徐鹏航)记者24日从国家医保局了解到,全国医保系统积极推进药品追溯码监管应用,截至2月22日,国家医保信息平台累计归集追溯码219.36亿条,覆盖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据悉,药品追溯码已接入88.9万家定点医药机构,占定点医药机构总数的95.6%,其中定点医疗机构接入占比92.82%,定点零售药店接入占比98.18%。

药品追溯码是药品的唯一“电子身份证”。一盒药品的追溯码,只应有一次被扫码销售的记录,若重复出现多次,就存在假药、回流药或药品被串换销售的可能。

2024年4月,国家医保局在全国范围开展药品追溯码采集应用试点工作,并于2025年1月1日起全面推进“码上”严监管,已通过大数据和智能监管手段,查处了一批倒卖药品、串换药品等违法违规行。此外,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医保药品耗材追溯信息查询”功能近期已正式上线,购药者可通过扫描药盒上的药品追溯码,获取详细的药品销售信息,了解药品的“前世今生”。

国家医保局表示,将加快推进医保基金智能监管子系统的建设应用,实现监管关口前移,规范医保基金使用行为;将持续鼓励和引导定点医药机构用好智能监管系统,从源头上减少违法违规问题的发生,共同守护好人民群众“看病钱”“救命钱”。